

易方达中债新综合债券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2026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一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7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4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中债新综指（LOF）
场内简称	易方达新综债 LOF
基金主代码	16111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上市开放式（LOF）、发起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 年 11 月 8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137,026,384.97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指数化投资，争取在扣除各项费用之前获得与标的指数相似的总回报，追求跟踪偏离度及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被动管理的指数基金，主要采用分层抽样复制和动态最优化的方法，构造与标的指数风险收益特征相似的资产组合，以实现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新综合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指数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中债新综指（LOF）A	易方达中债新综指（LOF）C	易方达中债新综指（LOF）D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1119	161120	021606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4,436,897,524.21份	964,886,419.77份	6,735,242,440.99份

注：自 2024 年 6 月 13 日起，本基金增设 D 类份额类别，份额首次确认日为 2024 年 6 月 14 日。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6 年 4 月 1 日-2026 年 6 月 30 日)		
	易方达中债新综指（LOF）A	易方达中债新综指（LOF）C	易方达中债新综指（LOF）D
1.本期已实现收益	42,377,612.74	8,645,107.81	61,140,765.57
2.本期利润	72,953,497.86	16,157,761.16	91,666,094.57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 本期利润	0.0195	0.0175	0.0170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934,108,186.33	1,655,666,778.93	12,032,168,807.91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7882	1.7159	1.7864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

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易方达中债新综指（LOF）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4%	0.06%	1.19%	0.04%	-0.05%	0.02%
过去六个月	2.11%	0.05%	2.03%	0.04%	0.08%	0.01%
过去一年	1.41%	0.07%	1.62%	0.06%	-0.21%	0.01%
过去三年	11.41%	0.08%	12.80%	0.07%	-1.39%	0.01%
过去五年	21.44%	0.08%	23.05%	0.07%	-1.61%	0.01%
过去七年	30.69%	0.08%	32.93%	0.07%	-2.24%	0.01%
过去十年	48.02%	0.08%	47.19%	0.07%	0.83%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78.82%	0.09%	78.83%	0.08%	-0.01%	0.01%

易方达中债新综指（LOF）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05%	0.06%	1.19%	0.04%	-0.14%	0.02%
过去六个月	1.92%	0.05%	2.03%	0.04%	-0.11%	0.01%
过去一年	1.05%	0.07%	1.62%	0.06%	-0.57%	0.01%
过去三年	10.27%	0.08%	12.80%	0.07%	-2.53%	0.01%
过去五年	19.37%	0.08%	23.05%	0.07%	-3.68%	0.01%
过去七年	27.61%	0.08%	32.93%	0.07%	-5.32%	0.01%
过去十年	43.19%	0.08%	47.19%	0.07%	-4.00%	0.01%
自基金合	71.59%	0.09%	78.83%	0.08%	-7.24%	0.01%

同生效起 至今						
------------	--	--	--	--	--	--

易方达中债新综指（LOF）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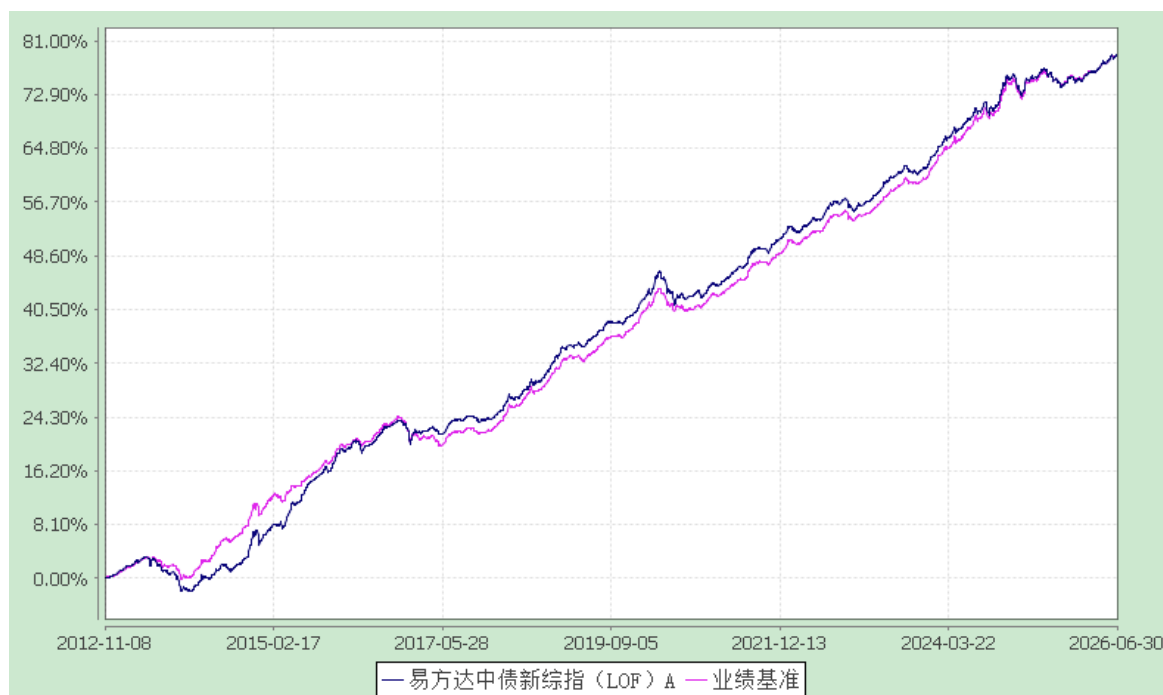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3%	0.06%	1.19%	0.04%	-0.06%	0.02%
过去六个月	2.10%	0.05%	2.03%	0.04%	0.07%	0.01%
过去一年	1.40%	0.07%	1.62%	0.06%	-0.22%	0.01%
过去三年	-	-	-	-	-	-
过去五年	-	-	-	-	-	-
过去七年	-	-	-	-	-	-
过去十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98%	0.09%	7.01%	0.08%	-1.03%	0.0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易方达中债新综合债券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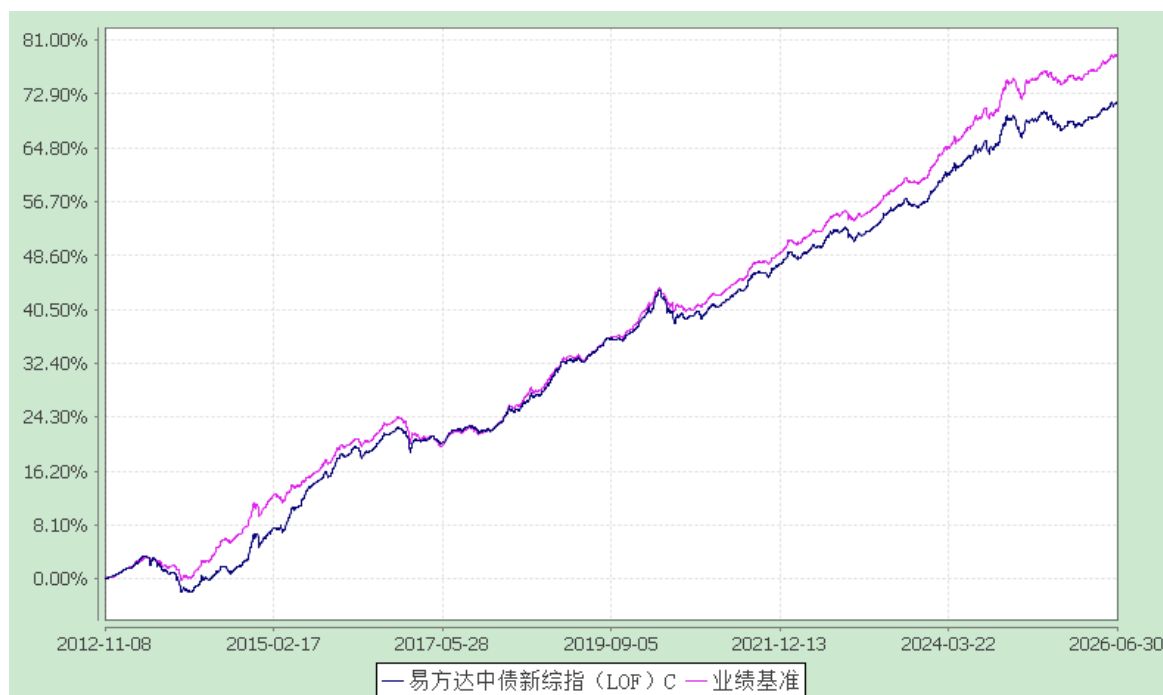
易方达中债新综指（LOF）A

（2012 年 11 月 8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易方达中债新综指（LOF）C

（2012 年 11 月 8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易方达中债新综指（LOF）D

（2024 年 6 月 14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注：自 2024 年 6 月 13 日起，本基金增设 D 类份额类别，份额首次确认日为 2024 年 6 月 14 日，增设当期的相关数据和指标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杨真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债 3-5 年期国债指数、易方达中债 7-10 年期国开行债券指数、易方达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易方达中债 3-5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易方达中债 1-3 年政金债指数、易方达富财纯债债券（自 2021 年 06 月 12 日至 2026 年 04 月 17 日）、易方达裕华利率债 3 个月定开债券、易方达裕浙 3 个月定开债券、易方达优选投资	2020-11-28	-	13 年	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交易员，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交易部交易员，易方达中债 3-5 年政金债指数、易方达裕兴 3 个月定开债券的基金经理。

级信用指数发起式、易方达中债 0-3 年政金债指数、易方达中债 1-5 年政金债指数、易方达上证基准做市公司债 ETF、易方达中证 AAA 科技创新公司债 ETF 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恒兴 3 个月定开债券的基金经理助理				
---	--	--	--	--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决策流程和交易流程，以及强化事后监控分析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模块，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 30 次，均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6 年二季度，我国经济运行总体平稳，但内外需分化格局延续，经济修复斜率有所放缓。一季度 GDP 同比增长 5.0%，二季度高频数据显示经济延续温和复苏态势。不过，在以半导体等为代表的新质生产力保持高景气，出口链条同样表现亮眼的同时，内循环修复依然受阻。出口方面，AI 驱动半导体需求旺盛，机电产品出口数据高增；地缘冲突持续，中国供应链安全优势凸显；出口整体表现相对亮眼，成为经济的重要支撑。投资方面，房地产市场仍处于调整期，房地产开发投资延续负增长态势，对固定资产投资形成持续拖累。同时，二季度政府支出节奏放缓，基建投资有所回落，拖累建筑上游产业链生产活动。制造业投资则受益于设备更新政策及高技术产业驱动，维持较快增长，成为投资端的主要支撑。受居民收入预期偏弱及消费信心修复缓慢的影响，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速低位徘徊。PPI 在输入性因素推动下连续多月正增长，CPI 环比基本持平于历史季节性均值，但核心 CPI 受服务价格等因素拖累，指向内需修复力度偏弱，经济复苏基础仍需巩固。

债券市场方面，二季度利率债收益率整体呈现“先下后平”的震荡下行格局。季度初，在资金面超预期宽松以及市场对基本面修复斜率预期修正的双重作用下，收益率明显下行，10 年期国债收益率从 1.82% 下行至 1.75%。进入 5 月，尽管政府债券发行节奏加快，但资金价格维持低位运行，收益率进入窄幅震荡区间。6 月以来，经济数据延续分化，但受资金利率边际抬升影响，收益率出现一定调整。全季度来看，5 年以内国债收益率表现有所分化，其中 1 年期国债表现最优，收益率下行约 10BP，2-4 年期国债收益率下行 2-5BP 不等；5 年以上期限国债收益率下行幅度在 8-12BP 之间。国开债表现普遍优于国债，1-3 年期国开债收益率下行约 10BP，3 年期以上国开债收益率普遍下行约 15BP。信用债市场表现良好，信用利差多有压缩。

报告期内本基金主要以抽样复制的方式跟踪指数。操作上，本基金总体上参考指数的结构和久期进行配置，辅助动态优化方法提高跟踪效果。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7882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1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19%；C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7159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0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19%；D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1.7864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1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19%。年化跟踪误差 0.42%，在合同规定的目标控制范围之内。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19,952,733,659.00	91.91
	其中：债券	19,952,733,659.00	91.91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80,261,294.98	7.74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2,152,588.13	0.06
7	其他资产	64,025,911.67	0.29
8	合计	21,709,173,453.78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4,379,317,617.61	20.25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0,690,427,935.80	49.44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8,627,521,263.48	39.90
4	企业债券	476,355,909.63	2.20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931,826,831.79	4.31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3,474,805,364.17	16.07
10	合计	19,952,733,659.00	92.28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9250432	25 农发清发 32	9,600,000	972,775,890.41	4.50
2	09240203	24 国开清发 03	9,400,000	958,793,561.64	4.43
3	250202	25 国开 02	6,300,000	632,089,010.96	2.92
4	240208	24 国开 08	6,100,000	628,137,890.41	2.91
5	250203	25 国开 03	6,000,000	599,474,301.37	2.77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国家开发银行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中国人民银行的处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中国人民银行的处罚。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除上述主体外，基金管理人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出现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本报告期没有投资股票，因此不存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5,292.5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64,010,619.14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64,025,911.67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易方达中债新综 指（LOF）A	易方达中债新综 指（LOF）C	易方达中债新综指 （LOF）D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 额总额	3,278,357,586.84	841,838,205.34	2,012,625,801.58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 申购份额	1,398,816,769.35	291,456,997.80	8,956,333,485.46
减：报告期期间基 金总赎回份额	240,276,831.98	168,408,783.37	4,233,716,846.05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 分变动份额（份额 减少以“-”填列）	-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 额总额	4,436,897,524.21	964,886,419.77	6,735,242,440.99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买卖本基金份额。

§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 占基金总 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 占基金总 份额比例	发起份 额承诺 持有期 限
基金管理人 固有资金	-	-	10,000,450.04	0.0824%	不少于 3 年

基金管理人 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 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 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	-	10,000,450.04	0.0824%	-

注：该基金的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已满 3 年，发起份额已全部赎回。

§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披露的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核准易方达中债新综合债券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募集的文件；
- 2.《易方达中债新综合债券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 3.《易方达中债新综合债券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
-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10.2 存放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30 号 42 层。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一日